土地征收预公告

西政征预公告〔2023〕8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在符合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国土空间规划、用途管制、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公共利益需要的前提下，拟开展征收土地工作，现将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告知如下:

一、征收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拟用于西山区新建团结垃圾中转站工程项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中第三款由政府组织实施的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、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、防灾减灾、文物保护、社区综合服务、社会福利、市政公用、优抚安置、英烈保护等公共事业需要用地的的规定，可以征收土地的情形。

二、征收土地的范围

征收范围：征收面积为0.568公顷，共涉及1个街道办事处1个居民委员会1个居民小组，具体为团结街道办事处龙潭居民委员会小村居民小组，详见拟征地示意图。

三、开展现状调查的安排

拟定于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组织有关部门对本次征地的土地的位置、权属、地类、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，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等信息进行清点确认。有关单位和

个人应予以积极支持配合。

四、有关事项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，包括新建房屋，种树、种草、种林或者种其他经济作物等，违反规定，在土地征收预公告发布后抢种粮食、树苗等其他经济作物，抢建房屋或者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一律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西山区新建团结垃圾中转站工程项目拟征收土地示意图

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15日